

廢牙冠回收再利用計畫

桃園市牙醫師公會第 24-2 次會員代表大會

日期：111 年 4 月 17 日（星期日）AM 9:00-15:00

地點：南方莊園

第 24-2 次會員代表大會廢牙冠回收捐贈獎勵辦法：

①現金獎勵不分組-

第一名新臺幣伍仟元，第二名肆仟元，第三名叁仟元、第四名貳仟元
第五名壹仟元。

②捐贈重量達 200g 之院所，發放現金\$500 元，不足 200g 之院所發放參加獎現金\$100 元。

③凡於大會捐贈廢牙冠回收院所，可額外獲贈廠商提供之 7-11 禮券壹佰元。

～～ 繳交合法回收廠商 愛心再利用 ～～

貼心小提醒

依據衛生福利部發布修正之「醫療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」，需有檢核登記廠商才能合法清運再利用廢棄牙冠，敬請謹慎為要，以免觸法。

本會已與樂亞環保服務有限公司（委託豪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處理），簽訂廢牙冠委託再利用契約書，願意捐贈廢牙冠給公會之診所，請將『廢牙冠』以消毒袋密封高溫高壓消毒後，置放回收罐內攜帶至大會會場繳交。

！本會目前沒有簽訂到診所收取廢牙冠之專案廠商，如遇有相關情事，請與公會聯絡。

桃園市牙醫師公會環保委員會關心您～

